

# 上海市普陀区真如镇街道办事处文件

普真街办〔2018〕7号



## 2018年度真如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指导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加强领导，完善机制，严格监管，守土有责，着力强化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着力加强日常检查，着力整治突出安全隐患，让人民群众安心放心。

**总体要求：**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认真贯彻《普陀区2018年安全生产工作意见》文件精神，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加强重点行业、

重点场所的监管，坚决预防重特大火灾事故，全面推进区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发展。

## 一、落实安全责任，进一步完善属地监管措施

**（一）坚持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街道镇安全生产监管职能，街道安委会与机关职能部门、辖区内居委会、重点单位等签订《2018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与一般企业（含微小企业）签订《2018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承诺书》，层层签订责任承诺书，分解责任，压实责任，压实单位法定代表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引导企业强化安全生产责任意识。完善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纳入干部绩效考核内容，坚决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对事故多发或安全隐患严重的单位，将采取跟踪整治与上报区安委办挂牌督办相结合的方法，大力整治安全隐患，并进一步明晰安全办应负的监管责任。深化单位负责人倒查问责制，强化约谈机制，以提升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二）健全责任考核机制。**进一步规范考核工作机制，制定安全考核办法，提高综合监管的目的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加大安全生产的监管力度，切实把安全生产工作放到重要的位置，把实现社区安全生产目标列入街道重点实项目。按照控制指标和重点工作相结合、定量考核与定性考核相结合、考核过程与结果并重相结合的原则，强化对地下空间、建筑施工、养老机构、人

群密集场所等重点单位的安全监管，加强对单位安全生产的现场监管和服务指导，对拒不执行监管指令的单位和法定代表人将上报区各相关部门，依法处罚。

**（三）明确分类分工监管责任。**探索和完善引入社会“第三方”参与检查评估工作机制，形成项目清单，动态跟踪、督办整改。日常安全检查工作，由街道安全办牵头、协调，制定街道安全检查计划、方案；街道房管办牵头物业公司负责对群租和地下空间进行排查、梳理和整治，建立日常巡查制度；各居委会对所辖居民小区可能存在的火灾隐患进行排查，组织消防平安志愿者对社区进行日常巡查，并对社区人员集中活动的场所、停车棚等加强检查，对居民的安全督促告知率、对外来租房居住情况的检查率、对独居老人、残疾人和小孩等重点监护人员的安全检查率均要做到 100%。各居委会要配合街道相关部门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要明确责任人，明确工作制度，做到早发现、早上报、早处置，不留隐患，降低居民小区发生火灾风险。

## **二、加强日常排查，切实做好高风险点的监管工作**

**（一）认真组织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参照《普陀区安全生产通用检查标准指南》文件内容，要继续深入排查梳理区域内安全风险点、危险源。对纳入基本信息库的生产经营单位每年至少检查 1 次，做到全覆盖；对列入重点检查单位目录的单位每年至少

检查2次。重要节点前，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班子成员要带队开展安全检查工作。街道安全办要加强日常巡查，做好风险管理和隐患排查工作，所有安全检查，均要建立台帐，做到“三个清楚”：隐患风险点清楚、责任单位清楚、整改措施清楚，确保风险可控，确保辖区内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安全、有序。检查时，发现一般事故隐患的，应当责令生产经营单位立即排除或者限期整改，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复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的，要先行采取必要的应急防范措施，责令生产经营单位制定事故隐患整改方案，并及时向区相关专项监管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报告。

**（二）推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扎实做好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地下建筑、城市大型综合体、大跨度工业建筑等场所的检查工作，指导相关企业做好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抓好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社会福利机构、医疗机构、高等院校、中小学校、幼儿园和其他教育机构，以及老旧居民小区、人防工程、在建工地、文物古建筑、公共娱乐场所、商贸市场、旅游景区景点、星级宾馆饭店等场所火灾隐患排查工作，强化人防物防技防措施，逐级压实监管责任。

**（三）加强对建筑施工的监管。**配合区建管办等部门，加大建筑施工单位安全监管，督促落实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合理安排节日前后的建设工程进度，确保施工作业安全条件和各类安全防护措施的落实；加强对建筑设备、施工工地的安全检查，重点检查施工安排、施工现场排水、深基坑、脚手架工程、施工用电、垂直运输设备、临时设施和高压电设施、设备周围的施工安全等，防止高空坠落、触电、物体打击和坍塌事故的发生；防止不讲科学、加班加点、违章施工。

**（四）加强对特种设备的监管。**会同市场监管部门重点检查特种设备重点监控单位，包括大型购物场所、会馆场所等公众聚集场所的电梯，以及建筑工地使用的起重机械和叉车等特种设备，检查其安全运行状况、人员持证、应急预案等，对违规违法现象从严处理。对辖区内微小企业（浴室、干洗店等）的锅炉、蒸发器进行全面检查，消除安全隐患。督促老旧住宅电梯维保单位、物业，加强对15年及以上梯龄的电梯进行日常维护和保养，防止意外事故发生。此外，物业要和业委会进行沟通，及时对上述电梯进行更新、改造和修理，并按规定申请补贴资金。

**（五）加强职业健康监护监督检查。**认真贯彻落实《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9号），切实加强存在职业病危害用人单位的监管，规范用人单

位职业健康档案的建立，落实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防治主体责任。重点规范职业健康监护制度、档案的建立和职业健康体检的落实。完善职业安全健康监督性监测工作的公告制度，定期形成职业病危害现状分析报告或通报。

### 三、加大整治力度，切实消除和杜绝隐患

（一）严厉打击违法行为。严格落实区委、区政府安全监管工作“二严三铁”的督查机制，切实抓好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结合安全生产领域“六打六治”专项行动的重点内容和全年安全生产工作要求，针对本地区存在的突出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开展全面细致的排查。重点排查建筑施工、特种设备、烟花爆竹、高层建筑、地下空间、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的事故隐患，通过专项治理、挂牌督办、联合整治等方式，加大隐患治理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切实消除和杜绝隐患。

（二）扎实组织隐患整治工作。继续组织对“白领公寓”等整治成果“回头看”工作，防止回潮，切实巩固整治成果。继续对集中设置、统一管理，以营利为目的的面向社会提供住宿服务的宾（旅）馆、白领公寓等类似场所，区域内有较大安全隐患的生产经营场所和重点单位，如：曹杨路沿线钢材店铺和仓库、市北煤气、核装置单位及真如副中心、轨交14号线、15号线等在建工地，全面细致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继续加强对铁三角

园区安全生产的监管，对入驻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提供指导和服务，检查督促入驻企业安全生产宣传和教育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工业园区整体的安全监管水平。针对排查发现的隐患问题，会同公安、消防、房管、城管、市场监管等部门，严格督促整改，并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六个一律”整治措施，先停业再整改，复查合格后方可再次投入使用。

#### **四、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高居民安全意识**

**（一）加大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和《上海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各居委会、企事业单位等要运用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安全知识，开展针对性的安全宣传教育，做到人人入脑入心，努力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切实增强全社会安全防控能力。做到有计划、有布置、有落实、有自查、有整改，积极营造城市安全文化氛围，推进安全文化“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

**（二）切实落实安全宣传制度。**加大“5.25”交通安全日及每月25日的交通“五进”宣传力度，持续开展全国“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百日无事故竞赛、高温季节的防火安全百日竞赛和“11.9”消防宣传日等品牌专题宣传活动。各居委会、企事业单位要利用LED屏、板报、橱窗等载体大力宣传安全用火、用电、

用气常识和《上海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深化推进消防宣传“七进”工作，落实“一懂三会”和“三提示”要求。开办专题专栏，曝光重大火灾隐患和区域性火灾隐患，剖析典型火灾案例，警示社会单位和群众，让安全生产知识“进企业、进工地、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着力提高全社会的安全发展意识。

## **五、强化基础，加大安全基础建设和教育培训工作**

**（一）加强应急救援工作。**做好预案修订，对现有应急预案队伍进行梳理整合，依托公安、消防应急救援主力队伍，形成应急救援力量，建立健全日常保持联系、应急能够联动、物质能够共享、队伍能够共用的应急救援机制。组织开展消防应急演练，做到第一时间响应、第一时间联动、第一时间到位，提高应急处置和救援能力。

**（二）强化消防基层基础工作。**将消防安全管理纳入城市网格化管理、社区平安或大联动平台。督促涉及到市府消防实事工程老旧消防设施专项改造或增配消防设施建设工作的居委、物业，要做好周边居民的宣传、协调工作，配合施工单位按时优质地完成消防实事项目的施工建设工作。各居委会要积极做好社区微型消防站的日常管理工作，并配合做好灭火救援人员的培训工作。

**（三）认真组织安全培训工作。**每年至少组织两次安全知识



和技能综合培训。定期组织开展单位消防安全负责人、管理人，社区消防安全管理人、农民工以及保安人员等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推进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督促落实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各企事业单位要落实“六加一”措施，即：开展一次消防安全评估、签订一份消防安全承诺书、维护保养一次消防设施、组织检测一次电气和燃气线路设施、全面清洗一次油烟道、集中培训一次全体员工。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真如镇街道办事处

2018年2月10日